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期財務資料
披露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目錄

	頁次
緒言	1
綜合損益賬	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
綜合全面收入表	4
其他資料	5-26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公佈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主要業務

本銀行為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註冊的持牌銀行。本銀行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業績

稅前溢利由51.86億港元增加4,200萬港元至52.28億港元。淨利息收入增加11%至64.25億港元。淨費用及佣金收入較同期減少4%。總營運收入增加8%至116.76億港元。

營運支出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12%至61.78億港元。減值撥備總額較同期上升3.15億港元。

稅後溢利為44.25億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錄得的42.95億港元上升1.03億港元。

編列基準

編製中期財務披露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一一年綜合財務報表採納的大致相同。

合規聲明

編製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中期業績時，本銀行已完全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頒布的《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應用指引》內列明的披露標準。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賬

以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附註		
利息收入	1	9,222	7,162
利息支出	2	(2,797)	(1,396)
淨利息收入		6,425	5,766
費用及佣金收入		3,465	3,573
費用及佣金支出		(289)	(262)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3	3,176	3,311
淨交易收入	4	1,427	1,474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淨收益	5	82	118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的淨收益		26	114
其他營運收入	6	540	74
		5,251	5,091
總營運收入		11,676	10,857
員工成本		(3,322)	(3,075)
樓宇及設備	7	(833)	(587)
其他		(2,023)	(1,859)
營運支出		(6,178)	(5,521)
減值前經營溢利		5,498	5,336
銀行同業及客戶貸款的減值撥備		(327)	(235)
其他減值撥備	8	(387)	(164)
減值後經營溢利		4,784	4,9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44	249
稅前溢利		5,228	5,186
稅項	9	(803)	(891)
稅後溢利		4,425	4,295
應佔：			
本銀行權益股東		4,421	4,273
非控股權益		4	22
稅後溢利		4,425	4,295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資產負債表

以百萬港元列示

	附註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6,209	21,777
在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10	163,309	136,513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32,131	31,401
交易資產		32,282	35,377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3,393	4,275
投資證券	16	152,687	135,090
客戶貸款	11	396,644	389,763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5,544	50,95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6,950	17,53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937	6,619
固定資產	17	15,586	10,522
商譽及無形資產		1,762	1,741
當期稅項資產		13	3
遞延稅項資產		209	319
其他資產		18,398	11,966
		892,054	853,854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紙幣流通額		32,131	31,401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12,998	15,729
客戶存款	19	706,420	672,940
交易負債		25,690	24,638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負債	20	3,220	3,487
已發行債務證券	21	13,653	13,26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8,410	13,02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276	5,073
當期稅項負債		1,076	917
遞延稅項負債		14	5
其他負債	22	17,535	19,775
後償負債	23	11,085	13,100
		846,508	813,353
權益			
股本		97	97
儲備	24	45,387	40,346
股東權益		45,484	40,443
非控股權益		62	58
		45,546	40,501
		892,054	853,854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全面收入表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稅後溢利	4,425	4,295
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		
— 精算虧損	(7)	(28)
— 相關稅務影響	1	5
可供出售證券：		
— 期內確認公允價值的變動	812	262
— 於出售時轉入損益賬的公允價值變動	(26)	(114)
— 與對沖風險相關之公允價值對沖項目轉入損益賬	(161)	(54)
— 相關稅務影響	(100)	(9)
現金流量對沖：		
— 期內確認公允價值的變動	(28)	50
— 終止對沖衍生工具而轉入損益賬	(6)	23
— 相關稅務影響	6	(12)
購股權權益儲備變動淨額	161	71
匯兌差額	(32)	44
	<hr/>	<hr/>
期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	620	238
	<hr/>	<hr/>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5,045	4,533
	<hr/>	<hr/>
應佔：		
本銀行股東	5,041	4,511
非控股權益	4	22
	<hr/>	<hr/>
	5,045	4,533
	<hr/>	<hr/>

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宣派或支付股息（2011年6月30日：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 利息收入

綜合損益賬所列的利息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9,012	7,017
貸款減值撥備折現轉回利息收入	9	11

2. 利息支出

綜合損益賬所列的利息支出包括以下各項：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2,706	1,290

3.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綜合損益賬所列的淨費用及佣金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非持作交易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或 金融負債所產生的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不包括用於釐定實際利率的金額)		
— 費用及佣金收入	1,376	1,714
— 費用及佣金支出	159	158
信託及其他受託人業務（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代表其客戶 持有或投資資產）所產生的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 費用及佣金收入	238	244
— 費用及佣金支出	72	71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4. 淨交易收入

綜合損益賬所列的淨交易收入包括：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損益賬列示之淨交易收入	1,427	1,474
加：交易資產之利息收入	136	47
減：交易負債之利息支出	(75)	(99)
	<u>1,488</u>	<u>1,422</u>

5.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淨收益

綜合損益賬所列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淨收益包括：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損益賬所示的淨收益	82	118
加：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	74	98
減：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負債產生的利息支出	(16)	(7)
	<u>140</u>	<u>209</u>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6. 其他營運收入

綜合損益賬所列的其他營運收入包括：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經營租賃資產的租賃收入	476	2
可供出售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1	1
可供出售非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9	7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工具的淨（虧損）／收益	(7)	14
出售固定資產的淨收益	3	20
重估投資物業的淨虧損	(4)	(7)
其他	62	37
	<u>540</u>	<u>74</u>

7. 樓宇及設備

綜合損益賬所列的樓宇及設備支出包括：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樓宇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517	475
折舊	316	112
	<u>833</u>	<u>587</u>

8. 其他減值撥備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有關信貸承諾的其他減值撥備	(388)	—
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債務證券的減值撥回／（撥備）	1	(164)
	<u>(387)</u>	<u>(164)</u>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9. 稅項

綜合損益賬所示的稅項為：

以百萬港元列示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香港利得稅	756	558
海外稅項	23	88
遞延稅項	24	245
	<u>803</u>	<u>891</u>

10. 在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a) 在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在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總額		
— 於1個月內到期	57,427	53,814
— 於1個月至1年內到期	104,502	81,198
— 於1年至5年內到期	1,382	1,504
	<u>163,311</u>	<u>136,516</u>
減：減值撥備—個別評估	(2)	(3)
	<u>163,309</u>	<u>136,513</u>
(b) 已減值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已減值銀行同業貸款總額	61	64
減值撥備—個別評估	(2)	(3)
	<u>59</u>	<u>61</u>
已減值銀行同業貸款總額佔銀行同業貸款總額百分比	<u>0.04%</u>	<u>0.05%</u>

本銀行並無就已減值銀行同業貸款持有抵押品。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1. 客戶貸款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a) 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總額	397,759	390,897
個別評估減值撥備	(571)	(580)
組合評估減值撥備	(544)	(554)
	<u>396,644</u>	<u>389,763</u>
(b) 已減值客戶貸款		
已減值客戶貸款總額	924	971
減值撥備－個別評估	(571)	(580)
	<u>353</u>	<u>391</u>
已減值客戶貸款總額佔客戶 貸款總額百分比	<u>0.23%</u>	<u>0.25%</u>
已減值客戶貸款有抵押部分的 抵押品公允價值	<u>574</u>	<u>577</u>
已減值客戶貸款有抵押部分	211	249
已減值客戶貸款無抵押部分	<u>713</u>	<u>722</u>

已減值客戶貸款有抵押部分指可用作抵付未償付結餘款項之抵押品金額。當中並不包括抵押品高於未償付結餘的部分。

倘若有客觀的證據證明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將不能根據貸款原定合約條款收回全部拖欠款項，便會計提減值撥備。撥備金額以資產賬面值及按資產原定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個別評估減值撥備是在計及就該等貸款所持抵押品的價值後計提。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2. 客戶貸款的行業和區域分類分析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有抵押品 或其他 抵押的貸款 所佔百分比	重列 於2011年 12月31日	重列 有抵押品 或其他 抵押的貸款 所佔百分比
--	-----------------	-------------------------------	------------------------	-------------------------------------

客戶貸款總額的行業分類分析乃按照金管局所使用的分類進行。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總額

工商及金融

— 物業發展	11,758	5%	11,231	9%
— 物業投資	41,033	85%	40,137	85%
— 金融企業	12,421	52%	12,317	32%
— 股票經紀	3,413	62%	3,269	62%
— 批發及零售業	15,757	49%	14,705	47%
— 製造業	31,514	34%	30,167	34%
— 運輸及運輸設備	4,155	32%	3,784	33%
— 康樂活動	817	2%	672	3%
— 資訊科技	3,525	3%	762	14%
— 其他	10,106	8%	10,757	12%

個人

— 為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 機構參建居屋計劃、租者置 其屋計劃的貸款	834	100%	906	100%
— 為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126,259	100%	124,318	100%
— 信用卡放款	18,538	—	17,883	—
— 其他	25,155	27%	22,009	26%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總額

	305,285		292,917	
貿易融資	36,811	12%	35,739	12%
貿易票據	6,661	26%	11,787	35%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放款	49,002	15%	50,454	20%
客戶貸款總額	397,759	53%	390,897	54%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2. 客戶貸款的行業和區域分類分析（續）

按區域分類的客戶貸款乃經計及風險轉移後按交易對手所在地而分類。於2012年6月30日，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劃分為香港地區貸款約佔客戶貸款總值的89%（2011年12月31日：87%）。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逾期客戶貸款及為不同行業個別及集體評估減值撥備的金額（構成不少於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客戶貸款總額10%）如下：

以百萬港元列示	已減值 客戶貸款	逾期 客戶貸款	個別評估 減值撥備	組合評估 減值撥備
於2012年6月30日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109	106	14	2
物業投資	5	8	4	11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總額	30	27	30	60
於2011年12月31日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123	129	15	4
物業投資	7	107	4	17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總額	46	24	36	62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3. 逾期銀行同業及客戶貸款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a) 逾期銀行同業貸款

所佔銀行
同業貸款
百分比

所佔銀行
同業貸款
百分比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

期間的銀行同業貸款總額：

1年以上

61 0.04%

63 0.05%

本銀行並無就逾期銀行同業貸款持有抵押品。

就逾期3個月以上的銀行同業貸款個別評估的

減值撥備

2

3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3. 逾期銀行同業及客戶貸款（續）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b) 逾期客戶貸款

	所佔 客戶貸款 百分比		所佔 客戶貸款 百分比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客戶貸款總額：				
3個月以上至6個月內	74	0.02%	160	0.04%
6個月以上至1年內	152	0.04%	110	0.03%
1年以上	403	0.10%	345	0.09%
	629	0.16%	615	0.16%
逾期客戶貸款有抵押部分的抵押品公允價值	145		377	
逾期客戶貸款有抵押部分	94		174	
逾期客戶貸款無抵押部分	535		441	
逾期客戶貸款有抵押部分指可用作抵付未償付結餘款項之抵押品金額。當中並不包括抵押品高於未償付結餘的部分。				
本銀行就逾期客戶貸款所持有的抵押品包括現金及擔保。				
就逾期3個月以上的客戶貸款個別評估的				
減值撥備	444		363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4. 經重組客戶貸款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所佔 客戶貸款 百分比		所佔 客戶貸款 百分比	
經重組客戶貸款	304	0.08%	341	0.09%

經重組貸款是指由於債務人財政狀況轉壞或無法按原定還款期還款而已經重組或重新議定的貸款。這些貸款的經修訂還款條件對本銀行而言屬於非商業條款。經重組客戶貸款已減去其後逾期3個月以上的貸款，這些貸款已於附註13的逾期貸款內列報。

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1年12月31日，本銀行並無任何給予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經重組貸款。

15. 收回資產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收回資產	6	48

經由貸款重組或因債務人無能力償還貸款而自債務人取得的貸款抵押品，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貸款賬面值（計及任何減值撥備）的較低者繼續在資產負債表列作「客戶貸款」，直至抵押品變現為止。

16. 投資證券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證券		
所持存款證	29,314	23,787
其他可供出售證券	112,030	101,253
	141,344	125,040
貸款及應收款項	11,343	10,050
	152,687	135,090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7. 固定資產

以百萬港元列示

	持作自用的 建築物及 租賃土地	設備、 傢具 及裝置	經營租賃 資產	小計	投資物業	總計
<i>成本或估值：</i>						
於2012年1月1日	2,958	488	7,359	10,805	586	11,391
增置	32	59	5,299	5,390	6	5,396
出售	(1)	(13)	—	(14)	(12)	(26)
重新分類	(19)	19	—	—	—	—
重估的淨虧損	—	—	—	—	(4)	(4)
	<u>2,970</u>	<u>553</u>	<u>12,658</u>	<u>16,181</u>	<u>576</u>	<u>16,757</u>
<i>累計折舊：</i>						
於2012年1月1日	535	241	93	869	—	869
本期折舊	48	73	195	316	—	316
出售時撥回	(1)	(13)	—	(14)	—	(14)
	<u>582</u>	<u>301</u>	<u>288</u>	<u>1,171</u>	<u>—</u>	<u>1,171</u>
<i>賬面淨值：</i>						
於2012年6月30日	<u>2,388</u>	<u>252</u>	<u>12,370</u>	<u>15,010</u>	<u>576</u>	<u>15,586</u>
於2011年12月31日	<u>2,423</u>	<u>247</u>	<u>7,266</u>	<u>9,936</u>	<u>586</u>	<u>10,522</u>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銀行的主要附屬公司是安信信貸有限公司、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APR Limited及Standard Chartered Leasing Group Limited。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19. 客戶存款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往來賬戶	92,072	96,528
儲蓄賬戶	313,447	318,359
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	275,304	252,626
中央銀行存款及結餘	25,597	5,427
	<u>706,420</u>	<u>672,940</u>

20.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負債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結構性客戶存款	3,212	2,615
已發行的債券證券	8	872
	<u>3,220</u>	<u>3,487</u>

21. 已發行債務證券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存款證（按攤銷成本計值）	<u>13,653</u>	<u>13,265</u>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2. 其他負債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入	3,995	4,372
負債及支出撥備	67	1,082
承兌票據及背書	4,112	4,777
其他	9,361	9,544
	17,535	19,775

23. 後償負債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3.00億美元		
步升浮息票據(2017) ⁽¹⁾	—	2,330
7.50億美元		
5.875%定息票據(2020) ⁽²⁾	6,548	6,427
7.50億新加坡元		
4.15%定息票據(2021) ⁽³⁾	4,537	4,343
	11,085	13,100

所有後償負債均無抵押，並在其他債權人索償之後獲得補償。

⁽¹⁾ 利率為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25%，至2012年4月13日可贖回日止按季度支付。其後，將調至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75%，按季度支付。本銀行已行使權利於2012年4月13日悉數贖回票據。

⁽²⁾ 年利率為5.875%，至2020年6月24日到期日止每半年支付。

⁽³⁾ 年利率為4.15%，至2021年10月27日到期日止每半年支付。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4. 儲備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股份溢價	12,477	12,477
資本贖回儲備	3,804	3,804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29)	(1)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345)	(870)
重估儲備	146	146
退休金儲備	(465)	(459)
匯兌儲備	217	249
購股權權益儲備	465	304
保留溢利	29,117	24,696
	45,387	40,346

金管局規定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維持減值撥備金的最低水平超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的減值撥備金。於2012年6月30日的保留溢利當中，54.22億港元（2011年12月31日：53.09億港元）已預留作有關用途。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5.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合約或名義數額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3,918	16,520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5,262	13,755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21,825	26,517
遠期資產購置	548	622
遠期有期存款	4,421	—
其他承擔：		
不可無條件取消：		
原到期日1年或以下	7,459	11,479
原到期日多於1年	13,832	13,436
可無條件取消	336,421	303,223
	413,686	385,552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33,040	33,198

或然負債及承擔是指與信貸有關的工具，包括信用證、擔保及授信承擔。所涉及的風險與給予客戶備用信貸時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相若。因此，這些交易亦須符合客戶申請貸款時所遵照的信貸申請、維持信貸組合及抵押品規定。合約數額是指合約額全數提取但客戶不履約時需要承擔風險的數額。由於此類備用信貸可能在未被提取前已到期，故合約數額並不反映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5.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續）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b) 衍生工具		
名義金額		
外匯合約	1,003,098	758,821
利率合約	112,236	119,391
其他	14,222	14,134
	1,129,556	892,346

衍生工具是指參考利率或匯率變動、信貸風險、金融工具的價格及指數釐定其價值的金融工具，而這些工具的名義金額代表未完成的交易額，並不代表風險金額。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和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6月30日			重列 於20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公允價值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外匯合約	3,219	2,797	1,371	2,644	3,088	1,135
利率合約	1,091	1,818	368	872	1,549	295
其他	700	698	19	903	909	7
	5,010	5,313	1,758	4,419	5,546	1,437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指根據《銀行業條例》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規定計算的金額。計算所得的金額視乎合約對方的身份及不同合約的到期特性而定。

上述的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和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並無考慮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因此該等數額是以總額基礎列示。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6. 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是在顧及風險轉移因素後，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列入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如果交易對手的債權擔保方所在的國家有別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國家，有關風險便會轉移至擔保方所在的國家。如果索償對象是銀行同業或其他金融機構的分行，有關風險便會轉移至其總辦事處所在國家。風險轉移後，佔跨國債權總額10%或以上的個別國家或地區債權如下：

以百萬港元列示

	銀行同業 及其他			總計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於2012年6月30日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 中國內地	140,819	3,123	28,838	172,780
— 其他	59,923	2,960	33,545	96,428
	<u>200,742</u>	<u>6,083</u>	<u>62,383</u>	<u>269,208</u>
西歐				
— 英國	47,836	—	2,749	50,585
— 其他	38,377	830	9,284	48,491
	<u>86,213</u>	<u>830</u>	<u>12,033</u>	<u>99,076</u>

於2011年12月31日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 中國內地	134,037	3,072	29,985	167,094
— 其他	41,358	5,251	25,927	72,536
	<u>175,395</u>	<u>8,323</u>	<u>55,912</u>	<u>239,630</u>
西歐				
— 英國	61,488	—	5,288	66,776
— 其他	30,841	1,611	8,332	40,784
	<u>92,329</u>	<u>1,611</u>	<u>13,620</u>	<u>107,560</u>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7. 非銀行類客戶的中國內地相關授信風險

以百萬港元列示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額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額	總計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於2012年6月30日				
中國內地機構	42,087	53,041	95,128	—
中國內地以外的公司及個人而 所授信貸為用於中國內地	19,653	37,001	56,654	3
其他交易對手而本銀行視有關 風險為非銀行類客戶中國內地風險	5,408	2,139	7,547	—
	<u>67,148</u>	<u>92,181</u>	<u>159,329</u>	<u>3</u>
於2011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機構	39,881	41,373	81,254	—
中國內地以外的公司及個人而 所授信貸為用於中國內地	21,060	35,884	56,944	3
其他交易對手而本銀行視有關 風險為非銀行類客戶中國內地風險	4,342	3,406	7,748	—
	<u>65,283</u>	<u>80,663</u>	<u>145,946</u>	<u>3</u>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是指若合約額全數被提取且客戶不履約時需要承擔的風險數額。由於備用信貸額度可能於到期前並未被使用，故合約數額並不反映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8. 貨幣風險

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持有以下佔所有外幣非結構性淨倉盤超過10%的非結構性外匯倉盤：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美元風險		
現貨資產	326,557	311,090
現貨負債	(269,548)	(262,066)
遠期買入	451,456	328,649
遠期賣出	(507,771)	(378,787)
非結構性長／（短）盤淨額	694	(1,114)
中國人民幣風險		
現貨資產	102,574	87,053
現貨負債	(86,436)	(63,195)
遠期買入	260,723	162,096
遠期賣出	(274,201)	(185,047)
非結構性長盤淨額	2,660	907
澳元風險		
現貨資產	7,632	6,800
現貨負債	(22,129)	(15,005)
遠期買入	23,907	10,833
遠期賣出	(9,308)	(2,977)
非結構性長／（短）盤淨額	102	(349)

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持有以下佔所有外幣結構性淨倉盤超過10%的結構性外匯倉盤：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中國人民幣	4,486	4,163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拉姆	531	531
越南盾	734	740
美元	433	363
	6,184	5,797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29. 資本充足比率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資本充足比率	13.6%	13.6%
核心資本比率	10.5%	9.7%

綜合資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資本比率乃按照香港《銀行業條例》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

就會計目的而言，綜合基準乃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依據。就會計目的而言，本銀行的主要附屬公司為 Standard Chartered APR Limited、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安信信貨有限公司及 Standard Chartered Leasing Group Limited。

就監管目的及會計目的而言，計算資本比率和財務報告的綜合基準及範圍各有不同。就監管目的而言，未被納入綜合範圍內的附屬公司為渣打證券（香港）有限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展思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渣打企業諮詢有限公司、渣打（天津）科技信息營運服務有限公司及渣打投資服務有限公司。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本銀行於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權自資本扣除。就監管目的而言，未被納入綜合組別範圍內的本銀行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出現相關資本短缺情況。

本銀行採納進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以計算大部分組合的信貸風險資本及管理信貸風險。本銀行亦採納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以用於無須採納內部評級基準且並不重大的若干組合。

就市場風險計算資本要求方面，本銀行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兩項保證基金的資本要求，以及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他風險的資本要求。此外，本銀行採用標準（業務操作風險）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本銀行採用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評估即時、規劃及銀根緊縮情況下的資本需求。有關評估除了涉及最低資本要求項下的信貸、市場及營運風險之外，亦涉及本銀行面臨的主要風險。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已獲資產負債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30. 資本基礎的組成部分

以下是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用作計算綜合資本充足比率的資本基礎的分析：

以百萬港元列示	於2012年 6月30日	於2011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97	97
股份溢價	12,477	12,477
儲備	21,552	18,787
損益賬	4,038	1,993
該期／年利潤	4,038	7,826
已付股息	—	(5,833)
非控股權益	62	58
減：		
商譽	(1,253)	(1,254)
其他無形資產	(220)	(193)
遞延稅項資產	(103)	(126)
其他扣減	(194)	—
	36,456	31,839
核心資本的扣減項目	(3,230)	(3,227)
扣減後的核心資本	33,226	28,612
附加資本：		
監管儲備	386	327
組合減值撥備金	166	155
盈餘撥備	1,433	1,353
定期後償負債	11,085	13,100
	13,070	14,935
附加資本的扣減項目	(3,230)	(3,227)
扣減後的附加資本	9,840	11,708
扣減前的資本基礎總額	49,526	46,774
資本基礎總額的扣減項目	(6,460)	(6,454)
資本基礎總額	43,066	40,320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資料

31. 流動資金比率

	截至2012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期內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33.5%	30.3%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每個曆月的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計算，並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的規定。

32.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2年7月3日，本銀行訂立協議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收購一家於深圳的消費金融公司－深圳安信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的30%權益。收購事項預計將於年底前完成，收購代價為人民幣4,400萬元。

3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於附註12已予重列，將若干客戶貸款及其相關抵押品的行業類別重新分類，以更能反映客戶的相關業務。

承董事會命
董事
Ling Fou Tsong

香港
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